

龙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

1. 就业服务类: 公开就业创业补贴政策、申领条件及流程, 公益性岗位开发、职业技能培训项目目录、培训机构名单, 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帮扶措施。

2. 社会保障类: 公开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参保缴费标准、待遇申领流程, 社保关系转移接续办理指南, 工伤认定相关规定及公示信息。

3. 办事程序: 全面公开行政审批、公共服务事项的办理指南, 包括办理依据、申请条件、申报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收费标准及办理结果查询方式, 提供办事流程图、表格下载等便民服务。

4. 其他依法依规应当主动公开的信息

5. 公开数量: 2025 年, 我局通过区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8 条。

(二) 依申请公开:

2025 年度, 我局未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

1. 健全管理机制: 明确文件“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公布”的“三统一”制度。

2. 明确管理责任: 以主要领导为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工作第一责任人, 分管领导负总责。

3. 动态更新维护: 及时更新公开内容, 确保公开内容全面、真实、及时、准确。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1. 明确平台定位: 坚守“专栏姓专”原则, 以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为核心, 整合政务新媒体、政务服务大厅线下查阅点形成联动格局, 确保法定主动公开内容集中发布、统一管理。

2. 强化数据同源: 推进各平台信息互联互通, 对政策文件、办事指南等交叉重复内容, 以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数据为基准, 确保政务新媒体、政务服务网等平台信息一致, 避免数据冲突。

3. 严格执行“先审后发”制度, 严把政治关、政策关、保密关, 发布内容以政策解读、办事指南、工作动态为主, 微信公众号每周更新不低于 3 次。

(五) 监督保障:

1. 强化监督检查预警: 结合专项督查的情况, 对存在信息更新滞后、答复不规范的部门及时预警提醒, 督促限期整改。

2. 严格实施责任追究: 对经督促仍未整改到位, 依据责任追究办法, 予以通报批评, 责令作出书面检查。

3. 健全长效约束机制: 定期通报典型案例, 引导工作人员增强责任意识、规范工作行为, 筑牢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防线。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 部分领域公开内容不够精准，与群众关切的关联度有待提升；
2. 公开渠道的便民性不足，部分信息查询路径不够清晰；政策解读的深度和形式有待丰富，难以让群众快速准确理解；
3. 信息公开不及时、动态更新滞后等情况，影响了信息公开的实效。

针对以上问题采取以下改进措施：

1. 精准聚焦群众关切，提升公开内容针对性：建立常态化需求调研机制，通过调查问卷、基层走访、企业座谈等方式，精准捕捉群众和市场主体关注的热点领域，动态调整公开目录，确保公开内容与需求高度匹配，避免“大水漫灌”式公开。
2. 优化公开渠道，增强便民性和可及性：在政务服务大厅配备自助查询设备和专人引导；深化政策解读，提高易懂性和传播力，改变单一文字解读模式，针对重大政策，同步发布解读材料和实施案例，邀请业务骨干开展线上线下宣讲，确保群众“看得懂、用得上”。
3. 强化时效管理，确保公开及时准确：明确各类信息的公开时限和责任主体，利用信息化手段设置公开提醒功能，对逾期未公开或更新滞后的情况进行预警督办，定期开展公开情况自查自纠，保障信息的时效性和准确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 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无
2. 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2025 年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